10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工作行事曆 (第1次修正)

108年11月4日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第1次聯合安置委員會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012392號函修正

序號	時程	作業項目	負責單位	協辨單位
1	108/8-9 月	1.草擬簡章及標準作業手冊	1.教育部國教署	1.工作推動小組
1	100/0-9/7	2.協調訂定主要作業時程表	2.國立和美實校	2.相關學校
	108/9/25(三)	1.辦理國三就學輔導轉銜	1.教育部國教署	1.高級中等學校
2	~ ` `	2.統計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安置開缺		2.國民中學
	108/10/18(五)	名額 2.成立聯合安置委員會	3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 教育局(處)	3.分區主辦學校
	108/10/14(一)		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
3	~ ` `	成立分區安置委員會	教育部國教署	分區主辦學校
	108/10/23(三)			
4	108/10/31(四)前	遴聘聯合安置及分區安置委員	教育部國教署	國立和美實校
	108/11/1(五)			
5	~	第一次聯合安置委員會議(簡章審查)	教育部國教署	國立和美實校
	$108/11/6(\Xi)$		1 1 5 2 2 2 2 2	1 *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 *
6	108/11/18(一)	簡章上網公告(開缺名額另行公告)	1.教育部國教署 2.國立和美實校	 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7	108/12/2(一)前	總召學校辦理安置作業宣導說明會	國立和美實校	高級中等學校
,	108/12/2(万利 108/12/13(五)		1.分區主辦學校	NWINTK
8	~	各區辦理安置作業宣導說明會(含網	2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	國民中學
	108/12/27(五)	路報名作業說明)	教育局(處)	,
		1.國中身心障礙學生通報網確認資	1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9	108/12/31(二)前		教育局(處)	1. 教育部 行教通報網 2. 國民中學
		2.各區召開分區委員會議	2.分區主辦學校	2.0017
4.0	100/10/21(-)	1.公告各類簡章開缺名額	1.教育部國教署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10	108/12/31(二)	2.確認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安置開缺 名額	2.國立和美實校	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	109/1/2(四)	<i>和</i>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
11	~	志願試探-模擬選填	教育局(處)	1.教育部國教署
	109/1/16(四)		2.國民中學	2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	109/2/25(二)		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12	~	國中完成網路報名作業	國民中學	2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
	<u>109/3/9(-)</u>			局(處)
13	<u>109/2/25(二)</u>	國中將紙本報名表件送達直轄市、縣	图尺山與	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
13	~ 109/3/13(五)	/市政府教育局(處)	國民中學	局(處)
	107/3/13(<u>IL)</u>	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局(處)完成報		
14	109/3/19(四)前	名資格審查及彙送安置作業分區主	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	分區主辦學校
		辨單位	育局(處)	
	109/3/20(五)	分區主辦單位審查各簡章書面資料		
15	~	-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集中式特殊教	分區主辦學校	高級中等學校
	109/4/10(五)	育班、高級中等學校		
10	100/2/25/ -> ¥	分區主辦單位完成集中式特殊教育	八万十曲斑上	
16	109/3/25(三)前	班能力評估資料彙整並回報總召學 校	万	
		校 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	1 國立和美實於	
17	<u>109/3/31(二)</u>	班-能力評估工作協調會議	1.國立和美貞校 2.國立彰化特教	分區主辦學校
		プログロロード脚型目取	一一一一一一一一	

序號	時程	作業項目	負責單位	協辨單位
18	109/3/31(二)前	分區主辦單位彙整在家教育相關資 料送至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 鑑定中心		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 學生鑑定中心
19	109/4/1(三)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-寄發能力評估通知單至國中(國 中轉發學生家長)	分區主辦學校	國民中學
20	109/4/6(一) ~ 109/4/9(四) 中午 12:00 前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-能力評估人員講習	國立彰化特教	分區主辦學校
21	109/4/11(六)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-能力評估	1.國立彰化特教 2.分區主辦學校	國立和美實校
22	109/4/13(一) ~ 109/4/23(四)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-能力評估結果資料分析	國立彰化特教	分區主辦學校
23	109/4/24(五)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一寄發能力評估結果通知單至國 中(國中轉發學生家長),並提供網路 查詢	分區主辦學校	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24	109/4/25(六)前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一晤談作業	分區主辦學校	1.專家學者 2.家長團體 3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 局(處) 4.高級中等學校
25	109/4/27(一)前	鑑定安置聯合會議(在家教育資格初審)	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 礙學生鑑定中心	分區主辦學校
26	109/4/29(三)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-能力評估結果切截點會議	1.國立和美實校 2.國立彰化特教	分區主辦學校
27	109/4/30(四)前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 班一評估結果複查(中午 12:00 前)	分區主辦學校	
28	109/5/1(五) ~ 109/5/9(六)	分區安置委員會議一 1.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2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 育班(唱名分發) 3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	分區主辦學校	1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 教 育局(處) 2.國民中學
29	109/5/13(三)前	安置名單彙整— 1.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2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 3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	1.國立南大附聰 2.國立東大附特 3.國立嘉義特教	分區主辦學校
30		第二次聯合安置委員會議一 1.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2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 3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	1.教育部國教署 2.國立和美實校	1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 局(處) 2.國民中學
31	109/6/5(五)	公告安置結果一 1.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2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 育班 3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	1.教育部國教署 2.國立和美實校 3.分區主辦學校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
序號	時程	作業項目	負責單位	協辨單位
32	109/6/5(五)	 本日函文安置結果(3 類)至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局(處) 本日寄發「安置結果通知單」至國中(由國中轉發學生家長) 	分區主辦學校	1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 局(處) 2.國民中學
33	109/6/10(三)前	寄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高級中等 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、高級中等學 校安置名冊(含電子檔)及報名資料至 安置學校	分區主辦學校	高級中等學校
34	109/6/19(五)	彙整餘額安置之名額	 1.教育部國教署 2.國立和美實校 3.分區主辦學校 	 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 3.高級中等學校
35		適性輔導安置報到— 1.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2.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(若報到後再擇他管道,須填放棄聲明書)	1.分區主辦學校 2.高級中等學校	 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36	109/6/30(二)	公告餘額安置開缺名額	1.教育部國教署 2.國立和美實校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37	109/7/1(三)	1.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完成分科 2.自辦區(新北、桃園、臺中、高雄) 完成學生安置資料上傳通報網作 業	1.分區主辦學校 2.新北市政府 3.桃園市政府 4.臺中市政府 5.高雄市政府	教育部特教通報網
38	109/7/8(三) ~ 109/7/10(五)	1.適性輔導安置報到-安置高級中等學校(如報到後再擇他管道,須填放棄聲明書) 2.依各管道填報實際報到學生名單 3.自辦區(新北、桃園、臺中、高雄) 完成學生通報網報到作業	1.教育部國教署 2.高級中等學校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39	109/7/8(<i>≡</i>) ~ 109/7/13(<i>−</i>)	國中端完成學生餘額安置網路報名及將表件送達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局(處)	國民中學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 局(處)
40	109/7/16(四)	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局(處)完成資料初審後送達分區安置委員會審核安置	1. 直轄市、縣/市政 府教育局(處) 2.分區主辦學校	
41	109/7/16(四) ~ 109/7/22(三)	分區作業檢討會	分區主辦學校	
42	109/7/24(五)	 公告餘額安置結果 通知餘額安置學生報到 	1.教育部國教署 2.分區主辦學校	 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43	109/7/31(五)前	 1.安置作業區追蹤統計學生報到情形 2.國民中學完成各項轉銜服務 3.高級中等學校完成入學報到追蹤 4.彙整適性輔導安置分區檢討意見並回報總召學校 	 1.分區主辦學校 2.高級中等學校 3.國民中學 	1.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2.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 3.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 局(處) 4.國立和美實校
44	109/8/3(一)前	 餘額安置學生報到 完成餘額安置網路填報工作 	1.高級中等學校 2.分區主辦學校	 教育部特教通報網 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
45	109/8/31(一)前	全國適性輔導安置作業檢討會	國立和美實校	分區主辦學校

109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聯合安置簡章重要日程表(第1次修正)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10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90012392 號函修正

日 期	安置國立特殊 教育學校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 集中式特殊教育班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
108/11/18 (星期一)	簡章上網公告提供了	下載使用(開缺名額)	另行公告)
108/12/31 (星期二)	公告開缺名額		
108/12/31 (星期二) 前	國中確認身心障礙學	學生特教通報網資料	更新
109/1/2(星期四) ~ 109/1/16(星期四)	志願試探~模擬選填		
109/2/25 (星期二) ~ 109/3/9 (星期一)	國中完成網路報名作	作業	
109/2/25 (星期二) ~ 109/3/13 (星期五)	國中彙整集體報名名冊,並將報名表件送達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鑑輔會審查		
109/4/1(星期三)		本日寄發能力評估 通知單至國中端 (由國中端轉發學生監 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
109/4/11(星期六)		辦理能力評估	
109/4/24 (星期五)		本日寄發能力評估 結果通知單至國中 端,並提供網路查 詢(由國中端轉發學生 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
109/4/25(星期六)前 (依各安置作業區 時間為準)			晤談
109/4/30 (星期四) 中午 12:00 前		「能力評估」結果複 查申請及結果通知	
109/5/1 (星期五) ~ 109/5/9 (星期六)	分區安置作業	分區安置作業 (採現場唱名分發)	分區安置作業

	1		,
日 期	安置國立特殊 教育學校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 集中式特殊教育班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
109/6/5(星期五)	1. 公告安置結果 2. 本日寄發「安置結果通知單」至國中端 (由國中端轉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	
109/6/16(星期二)			
~	適性輔導	安置報到	
109/6/21 (星期日)			
109/7/1(星期三)前	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完成分科安置		
109/7/8(星期三)			
~			
109/7/10(星期五)			適性輔導安置報到
(依各安置學校			
時間為準)			

餘額安置作業:

日 期	安置國立特殊教育學校	安置高級中等學校
109/6/30(星期二)	公告餘額安置開缺名額	
109/7/8(星期三) ~ 109/7/13(星期一)	1. 學生向原就讀國中完成餘額2. 國中將報名資料送達直轄市	
109/7/16(星期四)前	直轄市、縣/市政府教育局() 置委員會審核安置	處)完成資格初審後送分區安
109/7/24(星期五)	公告餘額安置結果	
109/8/3(星期一)前	餘額安置學生報到	

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網站	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網站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網站
https://adapt.set.edu.tw/	https://www.aide.edu.tw/	http:// www.nhes.edu.tw

109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—國立特殊教育學校簡章重要日程表(第1次修正)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10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90012392 號函修正

項次	項目	日期
1	簡章公告	108年11月18日(星期一)起公告於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查詢網站,並供下載
2	公告開缺名額	108年12月31日(星期二)起公告於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查詢網站
3	志願試探~模擬選填	109年1月2日(星期四)至1月16日(星期四)
4	國中端完成網路報名作業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9日(星期一)
5	報名資料送件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13日(星期五) 教育局(處)受理紙本報名表件
6	分區安置作業	109年5月1日(星期五)至5月9日(星期六) (依安置作業區所訂時間為準)
7	公告安置結果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8	本日寄發「安置結果通知 單」至國中端(由國中端轉 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9	報到	109年6月16日(星期二)至6月21日(星期日) 依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所訂時間為準
10	公告餘額安置名額	109年6月30日(星期二)
11	分科安置	109年7月1日(星期三)前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完成分科安置
12	學生向原就讀國中完成餘 額安置網路報名	109年7月8日(星期三)至7月13日(星期一)
13	公告餘額安置結果	109年7月24日(星期五)
14	餘額安置學生報到	109年8月3日(星期一)前

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網站	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網站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網站
https://adapt.set.edu.tw/	https://www.aide.edu.tw/	http://www.nhes.edu.tw/

109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—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殊教育班簡章重要日程表 (第1次修正)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10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90012392 號函修正

項次	項目	日期
1	簡章公告	108年11月18日(星期一)起公告於109學年度身心 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查詢網站,並供下載
2	公告開缺名額	108年12月31日(星期二)起公告於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查詢網站
3	志願試探~模擬選填	109年1月2日(星期四) 至1月16日(星期四)
4	國中端完成網路報名作業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9日(星期一)
5	報名資料送件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13日(星期五)教育局(處)受理紙本報名表件
6	本日寄發「能力評估」通 知單至國中端(由國中端轉 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109年4月1日(星期三)
7	能力評估	109年4月11日(星期六)
8	本日寄發「能力評估」結果通知單至國中端(由國中端轉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 並提供網路查詢	109年4月24日(星期五)
9	「能力評估」結果複查申 請及結果通知	109年4月30日(星期四)中午12:00前
10	分區安置作業	109年5月1日(星期五) 至5月9日(星期六) (依安置作業區所訂時間為準)
11	公告安置結果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12	本日寄發「安置結果通知 單」至國中端(由國中端轉 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13	報到	109年6月16日(星期二)至6月21日(星期日)(依安置學校所訂時間為準)

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網站	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網站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網站
https://adapt.set.edu.tw/	https://www.aide.edu.tw/	http://www.nhes.edu.tw/

109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—高級中等學校簡章重要日程表(第1次修正)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10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090012392 號函修正

項次	項目	日期
1	簡章公告	108年11月18日(星期一)起公告於109學年度身心障 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查詢網站,並供下載
2	公告開缺名額	108年12月31日(星期二)公告開缺名額
3	志願試探~模擬選填	109年1月2日(星期四)至1月16日(星期四)
4	國中端完成網路報名作業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9日(星期一)
5	報名資料送件	109年2月25日(星期二)至3月13日(星期五) 教育局(處)受理紙本報名表件
6	晤談作業	109年4月25日(星期六)前 (依安置作業區所訂時間為準)
7	公告安置結果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8	本日寄發「安置結果通知 單」至國中端(由國中端轉 發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	109年6月5日(星期五)
9	公告餘額安置開缺名額	109年6月30日(星期二)
10	適性輔導安置報到	109年7月8日(星期三)至7月10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完成報到
11	學生向原就讀國中完成餘 額安置網路報名	109年7月8日(星期三)至7月13日(星期一)
12	公告餘額安置結果	109年7月24日(星期五)
13	餘額安置學生報到	109年8月3日(星期一)前

109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適性輔導安置網站	國教署特教網路中心網站	國立和美實驗學校網站
https://adapt.set.edu.tw/	https://www.aide.edu.tw/	http://www.nhes.edu.tw/